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RLITE
STAR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升岡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85)

公佈

盈利警告

內部消息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本公司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之虧損將大幅增加。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聲明並不符合收購守則第10條規定之標準，且並無根據收購守則對聲明作出報告，因此，彼等於依賴聲明以評估上市公司收購建議、私人公司收購建議之優點及缺點及／或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由升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茲提述本公司、達榮資本有限公司及靚蝦王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之聯合公佈(「**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買賣協議、集團重組、削減股份溢價、實物分派、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出售事項、購買框架協議、上市公司收購建議及私人公司收購建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評估，本公司預期，由於集團重組，與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可能產生更大虧損(「**聲明**」)。業績下跌主要是由於擬進行之出售事項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以及對計劃附屬公司之存貨作出撥備所致。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之初步估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落實及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有關本集團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集團八個月之業績落實時予以披露。儘管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止八個月之虧損因上述原因增加，然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狀況仍然穩健，且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之長遠前景持樂觀態度。

隨著刊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賣方與買方就建議買賣售股股份、集團重組、實物分派、債權人計劃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訂立諒解備忘錄之諒解備忘錄公佈，要約期已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開始。根據收購守則第10條，聲明構成盈利預測，且須由財務顧問及核數師作出報告，以及根據收購守則第10.4條，彼等之報告(「溢利預測報告」)須收錄於下一份寄發予股東之文件內。鑒於(i)由財務顧問及核數師編製溢利預測報告將需額外時間，將溢利預測報告載入本公佈內有實際困難；及(ii)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有關及時披露內幕消息之規定，本公司將不會於本公佈內載入盈利預測報告。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遵照收購守則之規定就聲明作出報告，而溢利預測報告將載入本公司就削減股份溢價、實物分派、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出售事項及購買框架協議(即收購守則項下之特別交易)發出之通函內。購買框架協議根據收購守則將構成一項特別交易，及根據收購守則第25條須事先取得執行人員同意後，方可作實。執行人員一般會同意購買框架協議，惟本公司之獨立財務顧問須公開表示其認為購買框架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以及有關交易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聲明並不符合收購守則第10條規定之標準，且並無根據收購守則對聲明作出報告，因此，彼等於依賴聲明以評估上市公司收購建議、私人公司收購建議之優點及缺點及／或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局命
升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劉錫康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劉錫康先生、劉錫淇先生、劉錫澳先生及劉翠蓮女士；非執行董事韓相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澤仲先生、卓育賢先生及鄧意民先生。

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